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2-056

##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回购股份 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3.1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2.91元/股。

###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43.13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2022年7月23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华兴源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5）。

###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39,389,17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4,468,673.055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华兴源创：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8月4日，除权（息）日为2022年8月5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2年8月5日。

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如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因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43.13元/股调整为42.91元/股具体调整计算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红股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43.13-0.215）+0]÷（1+0）=42.91  
即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43.13元/股调整为42.91元/股。

###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